

证券代码：871589

证券简称：客都旭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客都旭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沿江南路45号梅江广场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国刚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客都旭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客都旭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1,746,307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6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2人，监事林裕君先生因病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杨国刚先生、常务副总经理谢庭辉先生、财务负责人凌远辉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的光伏发电装机规模，兑现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关联企业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拟由控股孙公司广东洁源水电有限公司分别购买梅州市梅雁吉祥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梅雁光伏”）雁洋镇对坑村3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资产、购买广东客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客都房地产”）雁洋镇雁中村3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资产、购买梅州市梅县区金雁水泥有限公司（下称“金雁水泥”）松口镇南下村5.98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资产。

上述光伏发电资产分别位于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对坑村、雁洋镇雁中村、松口镇南下村，根据《资产评估报告》分别拟按1253万元（含13%增值税）的价格向梅雁光伏购买梅县区雁洋镇对坑村3兆瓦光伏发电项目资产，拟按1284万元（含13%增值税）的价格向客都房地产购买梅县区雁洋镇雁中村3兆瓦光伏发电项目资产，拟按2696万元（含13%增值税）的价格向金雁水泥购买梅县区松口镇南下村5.98兆瓦光伏发电项目资产，3个光伏发电项目资产交易总价为5233万元。具体资产情况详见转让合同。

梅雁光伏控股股东为广东梅雁吉祥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国刚先生，客都房地产控股股东为广东客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国刚先生，金雁水泥控股股东为广东梅雁龙盘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国刚先生，杨国刚先生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总价占2022年度公司审计后合并总资产28881.31万元的18.12%，占2022年度公司审计后合并净资产20888.54万元的25.05%，均未超过50%比例标准，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亦不存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累计数额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439,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广东客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可为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杨国刚、叶远才、叶侨发、广东梅雁龙盘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叶新金、叶山才、陈宜昌、凌远辉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董监高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广东客都旭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客都旭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5 日